

加強路旁環保斗的管理

樓宇建築及裝修行業大多利用貨車貨斗(業界俗稱為「環保斗」)用作收集及暫時存放在裝修及改建工程所產生的建築廢料,然後運往政府的堆填區或填料庫處置。使用這些環保斗可以避免建築廢料在公眾地方隨處放置,從而減少對環境衛生及交通的滋擾。然而,由於業界缺乏合適的存放閒置環保斗的地方,在完成運送廢料的環保斗常被放置於鄰近堆填區及填料庫附近的街道及公眾地方,對周邊的道路交通及社區造成不便和滋擾。

為更好管理環保斗行業的運作,政府成立了由環境局及環境保護署牽頭,成員包括發展局、運輸及房屋局、警務處、地政總署、運輸署、路政署、食物環境衛生署及民政事務總署的跨部門聯合工作小組(「聯合工作小組」),研究加強及協調各相關決策局及部門管理環保斗的工作。

就針對缺乏適當地地方擺放閒置環保斗的情況,聯合工作小組已就合適的選址進行篩選,在考慮了選址要鄰近堆填區或填料庫,以便環保斗的操作、遠離民居及相關土地用途等要求後,建議先於屯門小冷水的一段荒廢道路及位於將軍澳第 137 區的填料庫內劃出土地,以短期租約方式出租土地予環保斗的營運商作為存放閒置環保斗用途。由於選址鄰近新界西堆填區及將軍澳填料庫,業界在運送廢物到堆填區或填料庫後,可直接到存放地點集中放置閒置環保斗,而不需要在鄰近地區的公眾地方或道路上放置閒置環保斗,從而避免對鄰近社區及道路交通做成滋擾。建議用作存放閒置環保斗的兩個選址位置詳見附件。

除了提供合適地方供存放閒置環保斗,以減少在街道上或公眾地方擺放環保斗的數量外,警方和地政總署會持續加強執法工作以作出配合,以期逐步改善環保斗阻街的情況。另外,為提高執法效率,聯合工作小組已經制定聘用定期合約服務商的條款,以配合執法部門加快移走路旁環保斗。當上述存放閒置環保斗的存放地點可供使用時,便會一併推行,同步加強管理路旁環保斗與執法的效力。

聯合工作小組現正就屯門小冷水荒廢道路及將軍澳第 137 區填料庫內的兩個存放地點制定有關招標條款,計劃在 2016 年進行招標,以期盡快在 2016 年內於新界西堆填區及將軍澳填料庫附近為業界提供合適地方擺放閒置環保斗。

路旁環保斗管理 -政府跨部門聯合工作小組

2016 年 3 月

兩幅用作存放閒置環保斗選址地點



(一) 建議在屯門小冷水荒廢路段內存放環保斗的地點



(二) 建議在將軍澳第 137 區填料庫內存放環保斗的地點